

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管理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近日西安出现新冠肺炎散发病例，根据省厅《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学工系统疫情防控专题会议，为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现将近期学生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责任落实到人

1. 学校学生工作组疫情防控实施网格化管理体系，责任细化到人，班级配备班主任的，班主任为责任人，未配班主任的，辅导员为责任人；落实二级学院学生健康管理工作专班作用，每个班级、宿舍学生健康管理责任到人，工作中注重沟通协调，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上报，确保工作流程衔接通畅。

2. 加强落实学生每日健康打卡和晨午检制度，要求学生使用水银温度计测体温，各班级安排专人手工登记，一经发现异常立即采取措施，并报校卫生所和学生工作组。

3. 进一步加强学生行踪排查，发现可疑学生按照要求先做初步研判，确定属于B\C类密接的，要第一时间将情况报送至校卫生所和学生工作组。

4. 加强日间和夜间考勤，加强毕业班管理，各学院发现缺勤学生要摸清情况，第一时间报告学生工作组和学生健康管理工作专班，做好学生情况跟踪，如有异常及时反馈；每日上午10:00前和下午16:00前由学工办主任将本学院《陕铁院疫情防控重点学生信息表》通过疫

情信息报送群反馈至应急专班吕泊怡处，做到数据准确及时。

二、建立学生诉求反馈平台

1. 设立学校 24 小时学生服务热线，白天由学生处人员负责接听回复；夜间由学工系统联合值班人员回复、及时处理，并做好相关记录，特殊问题由学生处做好问题分类，交至校办督办。

2. 各二级学院应加强宣传，正确面对学生诉求，引导学生通过易班平台、学生干部、辅导员、班主任等提出自己合理的意见或建议，并予以解决。

三、严格请销假制度

严格控制学生请销假，严格遵守渭南市和学校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引导学生做到非必要不出校，非必要不离渭，非必要不聚集。确因身体原因需要就医的，先到校卫生所初步诊断，由卫生所出具证明，由医务所联系渭南疾控有关人员处理或由学院负责老师点对点接送学生出入。返校销假按照学校疫情防控要求办理。

要求走读学生全体住校，各学院做好走读学生宿舍的安排。学生不得跨校办理各项业务，确要办理业务的，可委托辅导员或他人代办。

四、扎实开展防疫知识宣传

1. 各二级学院召开主题班会，辅导员班主任深入班级，传达学校防疫相关制度，做好疫情舆情宣传和引导。

2. 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群、QQ 群等形式加强防疫知识和心理健康知识宣传、宣讲，科普疫情防控知识和心理健康知识，提高学生防疫能力和自我心理调适能力。

3. 加强学生日常行为教育，注重个人卫生，加强宿舍、教室通风、消毒和卫生督促，营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引导学生严格按照防疫要求，在校内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保持一米线，不聚集，在餐厅就餐时要自觉排队。

4. 即日起各学院要严格落实“非必要不举办”原则，不举办 50 人以上的会议，最大限度压减会议、培训等聚集性活动，做到应停必停，应缓尽缓，倡导采用线上方式举办。

5. 倡导学生校内用餐，减少外卖，健康用餐；引导学生非必要不网购，禁止从中高风险地区进行网购；引导学生积极参加阳光体育运动，结合学校步道乐跑，进行各种形式的体育锻炼。

五、做好隔离学生志愿服务保障工作

1. 二级学院要做好隔离学生台账，组建学生志愿服务队，做好隔离学生的教育及后勤服务工作，且避免交叉感染。

2. 切实做好隔离学生的生活服务，高度关注隔离学生合理需求，加强和隔离学生的联系和沟通；每个被隔离的宿舍建立微信群，辅导员、班主任要入群，及时关注学生思想动态，做好学生安抚工作。各学院要做好隔离学生餐饮、购物、生活垃圾处置等生活相关事宜；同时要加强对隔离学生的管理，严禁出宿舍。

3. 即日起部分课程将开展线上教学，接受隔离学生在宿舍上网课，各学院要安排专人负责线上教学的配合工作，保证上课质量。

4. 隔离学生用餐由各学院联系餐饮中心协调，各学院要提前组织好送餐人员，尽最大努力保障隔离学生用餐，隔离期间餐费学生自理。

六、进一步落实联合值班责任

两校区夜间联合值班人员务必全程在校值班值守，电话 24 小时保持畅通，切实履职尽责，发现问题要及时处理，发现学生发热情况，点对点专人护送到指定医院，特殊情况要及时上报或协调相关部门妥善处理；夜间落实学生服务热线接听、处理回复及记录工作。

